

改變的情報。此外，各方此後並應繼續經由戰俘交換委員會向另一方供給關於待釋戰俘身份改變，會屬已釋放或逃亡身份但復經收容一方拘留的戰俘，以及過去未報告之戰俘的完整材料。

第四條

向雙方有關政府的建議

六十．兩方軍事司令並未審議關於朝鮮政治解決方案的問題，包括在獨立民主之下統一朝鮮的問題，以及其他本停戰協定所引起但未予解決的問題。為保證朝鮮問題之和平解決，兩方軍事司令向有關政府及當局，即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一方，及聯合國及大韓民國一方，建議於三個月之期間內，採取步驟，以關於解決朝鮮問題之政治會議中高一級的談判，或以各有關政府及當局認為適當的其他政治方法，處理上述問題，包括：

- (一)非朝鮮部隊撤離朝鮮；
- (二)朝鮮問題的和平解決；
- (三)其他與和平有關的朝鮮問題。

第五條

附 則

六十四．對本停戰協定的修正與增補必須經敵對雙方司令官相互協議。

六十五．本停戰協定各條款在未為雙方共同接受的修正與增補，或未為雙方政治級和平解決的適當協定中的規定所明確代替以前，繼續有效。

六十六．除第十二款外，本停戰協定的一切規定於一九五二年二月……日……時生效。

一九五二年二月……日……時以英文、韓文與中文三種文字訂於韓國板門店，各文本同樣有效。

朝鮮人民軍
最高司令官
金日成

聯合國軍總司令
美國陸軍上將
M. B. RIDGWAY

中國人民志願軍
司令員
彭德懷

出席者：

……

……

文件 S/2619

一九五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美利堅合眾國 駐聯合國常任代表為依照安全理事會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決議案(S/1588) 遞送聯合國朝鮮統帥部第四十次報告 書事致秘書長節畧

[原件：英文]

[一九五二年四月三十日]

美利堅合眾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茲向秘書長致意，並請查閱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1588)第六段。該段規定美國應將聯合國統帥部所採行動，譯其重要者，隨時向安全理事會提出報告書。

茲根據此項決議案，檢奉一九五二年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九日聯合國統帥部朝鮮戰況第四十次報告書，敬煩分發安全理事會各理事國為荷。

一九五二年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九日

聯合國統帥部朝鮮戰況第四十次報告書

本人茲提出一九五二年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九日聯合國統帥部朝鮮戰況第四十次報告書。聯合國統帥部公報第一一七六至一一八九號已將此等戰況詳細載明。

參謀人員級仍繼續討論議程項目三，但進展不大。共方拒絕接受聯合國統帥部所建議的中立國視察小組執行職司的六個口岸區域。共方並絕對堅持蘇聯參加中立國視察小組。聯合國統帥部參謀人員首席代表於二月二十一日發表聲明如下：

“你方曾多次說過，謂我方之反對提名蘇聯為中立國之一並無理由而且說不出理由。此種聲明我方已予鄭重考慮。聯合國統帥部之拒絕接受蘇聯為參加監察委員會國家之一，是確有其理由的。此種理由極為清楚，合理而且不容否認。但是，本人要指出：任何一方都沒有義務須聲明其接受或拒絕接受任何國家的理由。吾人同意的原則非常簡單而且清楚地說：兩方同意邀請兩方俱能接受的中立國。因此某一國家之可以接受或不可以接受是專屬一方的問題，不在目前討論範圍以內。但為增進彼此諒解，使你方能澈底了解我方的立場起見，我方預備解釋我方所以斷

然聲明不能接受蘇聯之理由。聯合國統帥部認為爲顧及所有有關方面的利益起見，中立國監察委員會的委員應自並非與朝鮮國境密邇且無過去參加朝鮮問題之紀錄的國家中選出。這並不是一個新原則。這不過是我方根據我方的權利，單方面對遴選兩方俱能接受之國家的問題，運用邏輯而已。本人再說一遍：蘇聯是我方所不能接受的。”

聯合國統帥部代表爲進一步懇切努力，以求打破關於此問題的僵局起見，建議兩方提名的中立國，總數減爲四國，即瑞典、瑞士、波蘭及捷克斯洛伐克。截至目前爲止，共方對此建議仍表拒絕。

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自共方收到關於議程項目四戰俘問題的新草案後，曾對其條文詳細研究，以求雙方可以同意之處可以儘量推廣。我方曾對共方代表強調指出：聯合國統帥部的建議乃本乎誠意提出，唯一目的在於獲得一種可以迅速交換戰俘的光明正大辦法。共方所提草案中有多條兩方皆能彼此同意，其他另有數條則雙方意見畧有不同；但是共方對於自願遣返問題的立場則是完全不能接受的。有許多字句上意見歧異之處都解決了之後，共方於二月二十日提出其原來提案的修正本，但仍保持其強迫遣返的主張，亦即我方所堅決反對的主張。

聯合國統帥部於二月二十二日提出停戰協定議程項目四草案全文把直至目前爲止所有的修改皆包括在內。共方對自願遣返仍堅持反對。共方去過雖會對具結釋放及六十天時限之原則表示同意，茲則因此等問題與自願遣返問題關係密切，對此等提議亦加以拒絕。

聯合國統帥部曾於一件仔細草擬的聲明中清楚指出共方所採立場之自相矛盾，提起去年十二月中，共方曾說明彼方所拘戰俘何以數目僅有數千人的事實，謂若干被俘人員乃於俘獲之後不久在前線釋放，而此外另有若干人員如表示願意即准許其參加共產黨部隊，想以此種解釋作爲一個交代。共方此一行動即係應用自願遣返的原則；共方且曾以此種行動自豪，認爲他可以表明共方採取人道政策之誠意。聯合國之建議應准許戰俘選擇其願意前往之一方，而不應予以強迫移交的野蠻待遇，此種原則實與共方自稱過去所用的原則完全相同。況且爲保證聯合國統帥部所建議的釋放政策在施行時可以詳盡周到起見，共產黨尙可

派彼方的紅十字會代表至我方的戰俘營及戰俘交接地點。

兩方繼續討論拖延甚久，但其結果僅表示共方代表團對聯合國統帥部的主張的基本原則拒絕以實事求是的態度加以考慮。參謀人員一級的談判可能解決的問題既皆已解決，兩方之間的若干爭點亦已消除，聯合國統帥部乃同意將此問題的討論提到參謀人員級以外，於二月二十九日復召開於議程項目四的小組代表團會議，所留下仍待解決的唯一問題即自願遣返問題。

巨濟島某營地所拘朝鮮平民於二月十八日發生暴動，當時有聯合國安全部隊在執行職務時，突然被營地內平民一千五百人襲擊。其餘三千五百人則並未參加騷動。此次事件相信乃由共產黨策劃領導，後經聯合國統帥部的安全部隊壓平。惟我方安全部隊與暴動者激烈搏鬥之後，始恢復秩序，計死者美國士兵一人，被拘平民六十九人；重傷者美國士兵一人輕傷者，二十二人，拘留的平民受傷者一百四十二人。此次暴動並無戰俘參加。

此次衝突乃於晨五時三十分聯合國部隊進入營地之後發生。部隊進入營地之目的在於維持秩序，同時由聯合國人員訊問拘留的平民，以決定誰願轉至其他營地。訊問皆個別舉行，以鼓勵被拘留者自由表達其願望。請求轉至其他營地的被拘平民皆將移至非共產黨黨的營地。但是，營地中的共產黨領袖顯然有阻礙此項手續的決心與準備。此次暴動顯然曾經事先計劃與準備；暴動者對聯合國部隊所用的武器中有鋼樁、削尖的木棒、鐵絲連枷、短棍、營帳架鐵棒、鐵管、石塊及刀等。

聯合國統帥部立即下令進行正式調查。聯合國統帥部已能控制一切，秩序早已恢復。騷動並未波及其營地。此次事變經立即通知駐日本東京的紅十字會國際委員會首席代表。該代表立即派遣助理人員兩人至巨濟島舉行獨立調查。

不出吾人所料，共產黨曾設法利用此次事變爲其主張強迫遣返的進一步理由，認爲此次暴動應由聯合國統帥部負責，參加暴動者不過是表示願意回共產黨統治之下而已。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根據事實冷靜答覆，指出共方言論荒謬之處，強調此次事件乃我方範圍之內的事，並非共方所能過問。聯合國統帥部拘留的平民並非屬於共方的軍事人員，而係大韓民國的國民。聯合國統

帥部此種立場在國際法上完全有根據。共產黨謂彼方可以過問此事，這種主張在國際法上並無任何權威根據，亦無先例。

關於由聯合國紅十字會小組協助交換戰俘的問題，我方於二月十九日就此等小組的組成問題與共方得到協議。此項協議中規定成立三個小組，每一小組由同數目的雙方國內紅十字會代表組成之。其中一組在北朝鮮工作，組員共六十人，雙方各派三十人。第二組在南朝鮮工作，人數相同。第三組組員二十人在非軍事區內工作。

聯合國統帥部爲求有實施關於紅十字會小組之協議的準備起見，會立即採取步驟，經由美國紅十字會與被邀遣派代表的各國國內紅十字會接觸。因每一紅十字會小組皆亟需醫師，故將丹麥列於被邀遣派代表的各國紅十字會之內。丹麥病院船 Jutlandia 上有紅十字會醫師，隨時可以借助。

此外，現正清查並整理目前堆存日本的美國及英國紅十字會所供給的聯合國救濟物資，以備隨時應用。必要時，美國陸軍可供給補充的食品包裹及藥品袋。停戰協定成立後，此類物資皆可於接獲通知後短時間內，由飛機運至朝鮮。

日內瓦的國際紅十字會委員會對於由雙方紅十字會協助朝鮮交換戰俘工作一事，表示同意。

一九五二年二月十六日的全體會議中共方代表團於提出其對於議程項目五的新提案時，發表下列聲明：

“爲欲對議程項目五（向雙方有關政府的建議）迅速求得公平合理的解決方案起見，我方，即朝鮮人民軍及中國人民志願軍代表團，茲提出修正的原則草案。

“朝鮮人民軍及中國人民志願軍代表團對議程項目五（向雙方有關政府的建議）所提的原則草案如下：

“爲保證韓國問題的和平解決，雙方軍事司令官茲向雙方有關各國政府建議在停戰協定簽字並生效後的三個月內，分派代表召開雙方高一級的政治會議，協商從韓國撤退一切外國軍隊及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等問題。”

一九五二年二月十七日，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接受共方對議程項目五的提案，並發表下列聲明：

“我方對你方所提作爲議程項目五解決辦法的修正原則已加以審慎考慮。爲具體表

示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的誠意，並完全消除你方對議程項目三及四未解決問題延不成立協議的藉口起見，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接受你方二月十六日的提案爲本議程項目的解決辦法，但附有下列意見。

“爲使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對你方提案意義的解釋絕不致於發生疑問起見，我方認爲宜於此刻提出若干點解釋。第一我方要指出此一建議將由聯合國統帥部總司令向聯合國及大韓民國提出。第二，我方接受“外國軍隊”一詞乃根據你方的聲明，即此詞乃指‘非朝鮮軍隊’。第三，我方願各方了解我方並不認爲“等問題”字樣係指朝鮮以外的問題。”

共方首席代表於一九五二年二月十九日答覆如下：

我方對議程項目五所提的原則草案內容極其清楚，絕不致於引起誤會。我方原則草案中所稱之‘雙方有關各國政府’當然乃指朝鮮人民軍及中國人民志願軍一方有關各國政府及聯合國統帥部一方的有關各國政府。我方原則草案中所稱‘外國軍隊’當然乃指非朝鮮軍隊。我方原則草案中‘等問題’一詞的意義亦極清楚。此詞既不規定將來的政治會議必須討論若干特定問題，並不排除政治會議討論其他問題的可能。”

共方副提議將議程項目五詳細規定的起草工作交予參謀人員。聯合國統帥部首席代表副聲明如下：

“我方已通知你方你方所提的草案並無須重新草擬。我方已接受你方所擬的案文，同意將其併入停戰協定草案。我方同意休會，但附有了解，即議程項目五須交予參謀人員議定各種必要的形式上細節。我方不擬授權參謀人員對業已同意的字句再加更動。”截至目前爲止，共方尙未請求就此一議程項目舉行參謀人員會議。

雖然有許多次冬令氣候極劣，但在日本海活動的聯合國統帥部母艦部隊仍以其主力攻擊敵方的補給線，攻擊的中心仍爲元山南北有懈可擊的東岸鐵路網。該鐵路網內之橋樑，岔路，火車頭，列車及鐵軌本身皆遭我方襲擊。

黃海聯合國統帥部的母艦部隊仍在朝鮮西岸繼續空中軍事行動，支助我方的封鎖，並爲我駐

於防衛地點保護友軍所佔島嶼的海面部隊，擔任空中偵察及掩護工作。

陸上基地的飛機參加聯合國統帥部空中軍事行動的所有各方面，但並未參加空戰。主力乃用於斷絕敵人交通及密切支援工作，尤其注重斷絕敵人交通的工作。

我方巡邏機晝夜在朝鮮及日本附近海面工作，從事偵察及監視船運的工作，並經常出飛探測氣候。

敵方的舢板與小艇近來較前增加，企圖穿越我方的嚴密海岸封鎖，但成了聯合國統帥部船艇飛機轟擊的良好目標，收獲甚大。二月十八日至二十四日一星期中，此類船隻炸沉或炸傷者計有一百七十五艘，其數目所以如此之多，主要乃因敵方企圖攻襲友方佔據的某一島嶼。敵方此次攻擊經我方一方面以海軍礮火轟擊，並配合灘頭防衛戰事，將其擊潰。來襲的敵軍約共三百人。一敗塗地，人員死傷甚多。

我方海面部隊仍繼續轟擊東岸沿岸各種適當目標，以支助聯合國統帥部的軍事行動。包圍元山至二月十六日已歷一周年；包圍工作使共方經由此重要樞紐的交通，大受阻礙。發礮支援陸上軍隊的船艦利用空中偵察及受支援陸上部隊的指揮，擔任支援聯合國統帥部陸上部隊的任務，破壞敵人前方工事，使敵方軍事人員死傷極重。再往北一帶我方轟擊的目標包括港口設備、工業區域及交通線。海岸沿線白晝旅行事實上已為我方所阻撓，夜間旅行則間接受我方斷絕交通的礮火阻撓。

朝鮮兩岸敵方短射程的礮臺對聯合國對封鎖船隻加緊發礮。我方開礮還擊，使敵方許多礮位不敢再發一礮，同時並毀損敵方若干軍火及補給站，使敵方許多軍事人員因而傷亡。敵軍的礮火使聯合國統帥部的艦艇有兩艘受傷，船員傷者十一人。經必要的臨時修理後，此等船隻仍能歸隊作戰。

西岸雖然有若干部份冰凍，但我軍海面部隊仍維持其防禦攻擊的巡邏，並照明陸上敵軍陣地，向其開火，敵軍的活動表示友軍島嶼有被襲的潛在危險時，我方海面部隊即對敵方開火，將其集中的船隻與兵力擊散。

掃雷艇雖在海面風波不平，能見度不良及雨雪的情形下，仍在朝鮮兩岸重要海路掃除各種水雷，並在過去已掃清之區域從事巡察掃雷。封鎖

敵方海岸的我方海面部隊曾數次於敵方岸上礮臺開礮射擊掃雷艇時，迅速供給破壞礮位及壓制火力的礮火，使聯合國統帥部不致受損壞或傷亡。

我方海軍輔屬部隊，軍事海運隊及訂約承運的商船為聯合國統帥部在日本及朝鮮的所有單位供給所需的後勤支援。

聯合國統帥部的空軍在北朝鮮的中部及西北部繼續大規模空中作戰活動。空軍支援我方在朝鮮的軍事行動，大多數出擊的任務為於日間從事破壞敵方空軍的掃蕩，於日間或夜間斷絕敵方主要交通補給線，以及空運緊急的補給品。敵軍在前方接觸線，無論陸上或空中，仍少活動，我方飛機出飛擔任空防及密切支援工作的需要因亦減少。

朝鮮氣候同時受北極區寒流自北而南的正常季節移動以及低氣壓圈自北而東的正常流動的影響。結果整個區域內時有不良氣候，使我飛機出飛次數因而減少，搜索及破壞陸上目標因此亦遠較以前困難。

共方空防系統下的噴射機遠較過去任何期間為活躍。但其戰術未見有基本變化。米格式十五號機普通皆大隊飛行，在本報告書所述期間內，幾乎逐日發見，僅有三天為例外。估計米格式十五號飛機共計出飛一千九百次，其中有二百次曾與聯合國統帥部飛機戰鬥。各次空戰的結果，敵方飛機毀壞者十二架，受傷者十二架，聯合國統帥部的飛機則並無損失，僅有一架受傷。敵方空軍活動之增加，可自二月十九日發現米格式十五號機三百八十九架一事見之。此數為每日發現的敵機數目截至目前為止最多的一次。

聯合國統帥部戰鬥轟炸機及夜間飛行輕轟炸機的主要目標為敵方的補給站、鐵路線、列車及汽車運輸。此種活動阻礙敵方補給及人員的移動頗為順利，在西部及中部自宜川及江界南達於戰區的鐵路線沿線尤稱成功。因敵方空中活動增加，我方有以 F-86 式飛機為戰鬥轟炸機擔任空中戰鬥巡邏的必要。因工作配合良好，聯合國的戰鬥轟炸機並未因敵人的空中活動而受損失。

聯合國統帥部的中型轟炸機繼續支援在朝鮮的軍事行動。出擊的主要目標仍為破壞重要鐵路橋樑；敵方工人修理橋樑極其迅速。此外，B-29 機並於每日夜間出飛擔任密切空中支援及散布傳單的工作，並擔任偵察工作若干次。

聯合國統帥部擔任支援朝鮮戰事的部隊仍需要緊急補給品及物資的空運接濟。我方戰鬥貨運飛機不顧基地及途中氣候不良，每日仍維持活動。此等飛機的大部份工作仍為運送人員，其東向的飛行能將戰鬥受傷人員撤至日本境內的醫院，得力尤多。

以鴨綠江以北為根據地的共產黨空軍仍為對聯合國統帥部陸海空軍事行動的嚴重威脅，但截至目前為止，敵方尚未大規模動用其力量。據報告有國籍不明的飛機五架飛越友軍領土，但聯合國統帥部的部隊並無傷亡，各種設備亦未損壞。

沿朝鮮戰線的軍事行動中，小規模的接觸仍居多，兩方均維持其防守陣地。此等小規模戰事多數乃聯合國統帥部部隊襲擊及巡邏的結果。各次戰事中雖無大批軍隊參加，但時常演成火力猛烈的戰事，防守的敵軍人數往往較多。除有一次例外之外，敵軍發動的軍事行動皆為分散各處的零星突擊，動用的部隊自一班至一排。敵軍最積極的行動在中線發生，經六日戰事後，兩方爭奪的某前方陣地落入敵手。在本期內敵軍的能力、部署與戰線皆無改變。

西線敵軍的活動，除對聯合國統帥部的襲擊與巡邏頑強抵抗外，僅限於少規模突擊，收效不大，通常皆在夜間發動。最可注意的戰事為由經聯合國統帥部發動的襲擊。二月十六日，聯合國統帥部襲擊豐基區域某陣地，為敵方防守部隊所擊退。但嗣後於二月十六日，我方又襲擊同一區域，使敵方自前方陣地撤退。雖經聯合國統帥部部隊的襲擊，敵軍於二月十六日仍固守 Chudong 區域，二月二十日仍固守 Mabang 區域。聯合國統帥部部隊於二月十六日向 Sagimak 區域的敵方陣地兩處發動襲擊。結果有一處數目不多的防守敵軍撤退，而另一處則聯合國統帥部的部隊仍撤回。

中線 Talchon 區域的戰事雖屬地方性質，但為戰線全線最激烈的一役。戰事於二月十四日開始，聯合國統帥部部隊在敵軍兩度攻襲之下被迫自 Talchon 東西四哩半的前哨陣地撤退。我軍於二月十五日立即反攻，克復此陣地。敵軍於次日白晝對同一陣地攻擊，但未成功。但敵軍於二月十七日，增加兵力至兩連，並由大礮及迫擊礮礮火掩護。結果復佔此陣地。聯合國統帥部的軍隊於次日舉行白晝攻擊，敵軍雖堅決抵抗，終為

我軍擊退。但二月十九日，敵軍又強迫聯合國統帥部部隊放棄其陣地。除此戰役之外，敵軍在中線的攻勢行動僅限於若干次收效不大的突擊。但是敵軍與聯合國統帥部巡邏及襲擊行動對抗的防守軍事行動，仍顯示其通常的堅決精神。聯合國統帥部部隊在 Tuchon，金城及 Talchon 區域發動襲擊，結果僅 Tuchon 一處敵軍撤退。

東線戰事的大致範型亦無變化，巡邏隊時常接觸，敵軍時常發動小規模突擊。此種活動多數在 Mulguji 及 Tupo 區域發生。聯合國統帥部部隊於二月十九日被迫在 Mulguji 區域撤出前哨陣地兩處，被敵軍數目不多的部隊所據。但是，我軍於以礮火猛烈轟擊之後，將此等陣地迅速克復。二月二十一日，聯合國統帥部以用途甚廣的直升飛機救出被敵軍埋伏包圍的聯合國統帥部巡邏隊。東線敵軍部署與其他各線相同，並無重要變化。

本期內朝鮮敵軍的作戰能力並未顯著減低。現有的情報並未表示敵軍有何缺點，將對其軍事行動有不良的影響。敵軍及聯合國統帥部部隊戰鬥效率皆維持最高點。雖然我方偶然接到關於共方將來可能發動攻勢的含混情報，但是大多數事實皆使吾人難以相信敵軍目前的防守姿態不久即將變化。

聯合國統帥部的傳單與無線電播講特別注重重申朝鮮統一為聯合國的最大目標。此等新聞媒介會對聯合國為協助朝鮮人民以和平方法獲致統一的長時間努力經過，加以敘述，並強調共產黨毫無信義，自一九四五年以來即阻礙此種努力，而共產黨當時阻礙此種努力恰與今日共產黨代表團在停戰談判中的拖延阻撓相似。傳單及無線電播講中並隨時強調因共產黨採取任種策畧，朝鮮人民生命財產所付的代價。此種傳單及無線電播講乃以敵軍及目前在敵人佔據下地區的平民為對象。

聯合國統帥部總部參謀部民政科 (G-5) 現已開始辦公。該科的職司為監督及調配聯合國統帥部關於民政事宜的活動，主要工作有關聯合國統帥部朝鮮平民協助及經濟援助計劃。

聯合國統帥部及大韓民國關於經濟問題的會談於二月十八日休會，俟三月初復會。討論雖畧有進展，但最困難的問題，即財政問題及通貨膨脹仍未解決。